

新冠肺炎疫情知识专题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1. 概述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简称“新冠肺炎”，世界卫生组织命名为“2019 冠状病毒病”，是指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导致的肺炎。2019 年 12 月以来，湖北省武汉市部分医院陆续发现了多例有华南海鲜市场暴露史的不明原因肺炎病例，现已证实为 2019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引起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2020 年 2 月 11 日，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谭德塞在瑞士日内瓦宣布，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命名为“COVID-19”。2020 年 2 月 21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了关于修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英文命名事宜的通知，决定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英文名称修订为“COVID-19”，与世界卫生组织命名保持一致，中文名称保持不变。2020 年 3 月 4 日，国家卫健委发布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七版）》。

2. 传播途径

卫生防疫专家强调，可以确定的新冠肺炎传播途径主要为直接传播、气溶胶传播和接触传播。直接传播是指患者喷嚏、咳嗽、说话的飞沫，呼出的气体近距离直接吸入导致的感染；气溶胶传播是指飞沫混合在空气中，形成气溶胶，吸入后导致感染；接触传播是指飞沫沉积在物品表面，接触污染手后，再接触口腔、鼻腔、眼睛等粘膜，导致感染。

3. 诊疗方案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的临床表现为：以发热、乏力、干咳为主要表现，鼻塞、流涕等上呼吸道症状少见，会出现缺氧低氧状态。约半数患者多在一周后出现呼吸困难，严重者快速进展为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脓毒症休克、难以纠正的代谢性酸中毒和出凝血功能障碍。值得注意的是，重症、危重症患者病程中可为中低热，甚至无明显发热。部分患者起病症状轻微，可无发热，多在 1 周后恢复。多数患者预后良好，少数患者病情危重，甚至死亡。

4. 管控类型

2020 年 2 月，国家卫健委 1 号公告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传染病，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预防、控制措施。

5. 治疗技术

八个抗疫科技攻关突击队分别是：病患预防检测及确诊检测技术、超敏定量 PCR 试剂盒技术、抗体药物及疫苗、室内及楼宇空气杀毒技术、基于蛋白的病毒传播阻断剂、干细胞炎症治疗药物、流行病学研究和心理康复系统。

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1. 概述

2019 年 12 月以来，湖北省武汉市持续开展流感及相关疾病监测，发现多起病毒性肺炎病例，均诊

断为病毒性肺炎/肺部感染。

2020年1月20日，习近平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1月27日，受习近平总书记委托，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克强来到武汉，考察指导疫情防控工作，看望慰问患者和奋战在一线的医护人员。**

当地时间2020年1月30日晚，世界卫生组织（WHO）宣布，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列为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PHEIC）。世界卫生组织3月11日表示，**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已经构成一次全球性“大流行”。**

2. 病原检测

2019年12月31日上午，国家卫健委专家组抵达武汉，展开相关检测核实工作。调查发现，该次肺炎病例大部分为华南海鲜城经营户。

2020年2月12日，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联合华南农业大学和北京脑科中心的科研人员一起收集了全世界各领域共享到GISAID EpiFluTM数据库中覆盖了四大洲12个国家的93个新型冠状病毒样本的基因组数据，通过全基因组数据解析，追溯传染源及扩散路径。**研究发现：新型冠状病毒并非来自武汉华南海鲜市场。**

3. 官方工作

2020年1月20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2020年1月20日，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有关防控情况，国家卫健委高级别专家组组长钟南山院士、国家卫健委高级别专家组成员高福、李兰娟、袁国勇、曾光等就公众关心的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2020年1月20日至21日，世界卫生组织派出专家组赴武汉市实地考察。

2020年1月22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有关情况。**专家研判认为，病例主要与武汉相关，已经出现了人传人和医务人员感染，存在一定范围的社区传播。**新型冠状病毒传染源尚未找到，疫情传播途径尚未完全掌握，病毒存在变异的可能，疫情存在进一步扩散的风险。

2020年1月23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发布，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党组22日召开会议，要求各级林草主管部门认真做好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工作，有力配合相关部门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蔓延势头。

2020年1月24日，国务院办公厅从即日起在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面向社会征集有关地方和部门在疫情防控工作中**责任落实不到位、防控不力、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问题线索，以及改进和加强防控工作的意见建议。

2020年1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会议决定，党中央成立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在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

2020年1月28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工作部署，全力配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国家外汇管理局就疫情防控期间**建立外汇政策绿色通道**，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关于建

立外汇政策绿色通道、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2020年2月7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召开，介绍进一步做好重点地区疫情防控工作、提高收治率治愈率和降低感染率病死率等相关情况。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局监察专员郭燕红介绍，目前已经确定16省份以**一省包一市**的形式，为湖北各市提供医疗力量支援。

4. 应急响应

截至1月29日，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或确诊病例的省份均已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

5. 报销政策

针对此次疫情特点，医保局决定对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等患者采取特殊报销政策。

2020年1月22日，财政部与医保局联合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医保及财政部门要确保确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确保收治医院不因支付政策影响救治。根据通知，**对于患者发生的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按规定支付后，个人负担部分由财政给予补助。**

6. 武汉火神山医院与雷神山医院

武汉火神山医院位于蔡甸区知音湖大道，是参照2003年抗击非典期间“北京小汤山医院”模式，在武汉职工疗养院，建设一座专门医院，集中收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武汉雷神山医院位于江夏区强军路，救治对象为各医院发热门诊和住院确诊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医院充分借鉴非典时期“小汤山医院”的经验，只设住院不设门诊。奋战2个多月后，4月15日上午，武汉雷神山医院与火神山医院正式关闭，结束了在此次武汉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的特殊使命。

7. 健康码

2020年2月11日，浙江省杭州市率先推出健康码模式，实施市民和拟进入杭州人员的“绿码、红码、黄码”三色动态管理，并与钉钉企业复工申请平台打通。市民和拟入杭人员可通过支付宝APP等渠道自行在线申报，在填写健康信息、14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冠确诊病人或疑似病人等信息后，通过审核后产生一个颜色码，领取绿码的人员凭码通行，领取红码和黄码的人员需按规定隔离并健康打卡，满足条件后将转为绿码。**截至3月20日，全国绝大多数地区的健康通行码可以实现一码通行。**

8. 全球肺炎疫情

截至2020年4月16日，**全球累计确诊2097738例，其中，中国累计确诊83824例，美国确诊超过66万例。**

9. 中国政府对外援助

截至3月36日，中国政府已经宣布向89个国家，以及世卫组织、非盟等国际和地区组织提供紧急援助，包括检测试剂、口罩等医疗物资。其中，中国向世卫组织提供2000万美元，支持其开展抗疫国际合作；中国的地方政府、企业和民间机构，也向疫情严重国家施以援手。

10. 哀悼活动

2020年4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通知：为表达全国各族人民对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牺牲烈士和逝世同胞的深切哀悼，**国务院决定，2020年4月4日举行全国性哀悼活动。在此期间，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哀，全国停止公共娱乐活动。**4月4日10时起，全国人民默哀3分钟，汽车、火车、舰船鸣笛，防空警报鸣响。

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通用预防指南

2020年1月29日下午，国家卫健委就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预防公众指导建议有关情况召开发布会——会议公布了家庭、公共场所、公共交通等多个版本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预防指南。

（一）尽量减少外出活动

1. 避免去疾病正在流行的地区。
2. 建议春节期间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尽量在家休息。
3. 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地方，例如公共浴池、温泉、影院、网吧、KTV、商场、车站、机场、码头、展览馆等。

（二）个人防护和手卫生

1. 外出佩戴口罩。外出前往公共场所、就医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N95口罩。
2. 随时保持手卫生。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从公共场所返回、咳嗽手捂之后、饭前便后，用洗手液或香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打喷嚏或咳嗽时，用手肘衣服遮住口鼻。

（三）健康监测与就医

1. 主动做好个人与家庭成员的健康监测，自觉发热时要主动测量体温。家中有小孩的，要早晚摸小孩的额头，如有发热要为其测量体温。
2. 若出现可疑症状，应主动戴上口罩及时就近就医。若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可疑症状（包括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轻度纳差、乏力、精神稍差、恶心呕吐、腹泻、头痛、心慌、结膜炎、轻度四肢或腰背部肌肉酸痛等），应根据病情，及时到医疗机构就诊。并尽量避免乘坐地铁、公共汽车等交通工具，避免前往人群密集的场所。就诊时应主动告诉医生自己的相关疾病流行地区的旅行居住史，以及发病后接触过什么人，配合医生开展相关调查。

（四）保持良好卫生和健康习惯

1. 居室勤开窗，经常通风。
2. 家庭成员不共用毛巾，保持家居、餐具清洁，勤晒衣被。
3. 不随地吐痰，口鼻分泌物用纸巾包好，弃置于有盖垃圾箱内。
4. 注意营养，适度运动。
5. 不要接触、购买和食用野生动物（即野味）；尽量避免前往售卖活体动物（禽类、海产品、野生动物等）的市场。
6. 家庭备置体温计、医用外科口罩或N95口罩、家用消毒用品等物资。